

## 雲林縣政府

### 【青年做好事】提案競賽活動簡章

#### 壹、競賽緣起

雲林縣政府致力於透過多元化的青年公共事務參與機制，提升青年在地方發展中的角色定位，並以「深化扎根、激勵創新、永續發展」為核心願景，規劃執行旨揭計畫「打造建置在地青年公共議題發聲平臺」之核心目標。鼓勵在地青年以創新方式關注地方議題或國家希望工程八大施政目標，將「想說的、想表達的」創意轉化為具可行性的行動方案，激發創新與實踐力，提升對地方發展的參與力與影響力，並培養解決問題的能力，讓在地永續發展。

#### 貳、競賽目標

- 一、提升青年對在地公共議題的關注度與參與度，鼓勵他們主動了解雲林縣面臨的需求與挑戰。
- 二、激發青年創新思維，促使參賽者能將「想說的、想表達的、看到的、想做的」轉化為具體可行的行動方案，並透過實踐驗證其社會影響力。
- 三、建立並強化在地青年公共議題發聲平台，促進青年與縣府、社區組織及企業之間的交流互動，提升決策透明度與共識凝聚。
- 四、推動永續發展理念，選拔具備創意與長期效益與資源整合能力的提案，藉此促進雲林縣整體社會、經濟與環境的協同成長。

#### 參、競賽主題：

邀請你加入「青年做好事」行動，攜手將小小善念化為大大改變。不論是關懷弱勢、減塑護環境，還是打造青銀共食、在地微創或推廣在地文化，都歡迎你一起用行動感染更多青年，讓大家一起愛上雲林。「一起加速前進，從現在開始，用行動點亮雲林！」

提案計畫須能於本年度十二月中旬前落實完成。決賽核定至少 2 個優秀團隊，每案最高補助 20 萬元(以所提計畫經費之 80%為補助上限)。以下附上參考議題與範圍，供各參賽團隊發想。協助將創意轉化為實際行動。

| 項目 | 主題種類         | 參考主題範圍或自行設定                                                               |
|----|--------------|---------------------------------------------------------------------------|
| 1  | 餐飲創新與在地連結    | 1. 在地食材開發<br>2. 品牌經營與故事行銷<br>3. 農村共食、社區餐桌、青銀共餐<br>4. 農特產品小規模研發            |
| 2  | 青年流行文化與數位娛樂  | 1. 短影音與社群創作<br>2. 潮流品牌／街頭藝術<br>3. 虛實整合／沉浸式體驗<br>4. 快閃市集活動                 |
| 3  | 產業轉型與新興商機    | 1. 基礎數位診斷服務<br>2. 文創工坊與社區共創<br>3. 綠能與循環經濟                                 |
| 4  | 環境永續與生態保育    | 1. 水資源宣導、濕地保育、淨灘體驗<br>2. 廢棄物減量與循環推廣<br>3. 綠色校園與社區教育                       |
| 5  | 教育創新與數位學習    | 1. 偏鄉翻轉教室<br>2. 職涯串聯與實務接軌<br>3. 終身學習與技能共學                                 |
| 6  | 文化傳承與觀光旅遊產業  | 1. 數位典藏與互動體驗<br>2. 在地生活誌與微出版<br>3. 公共藝術與社區共創<br>4. 旅遊導覽結合<br>5. 鄉村道路美學與安全 |
| 7  | 農業創新與未來洞見    | 農業及智慧監測、創新農業工作坊、未來農業線上直播                                                  |
| 8  | 國家希望工程八大施政目標 | 請參考「國家希望工程」所訂定的八大施政目標範疇，構思並提出具有創意、創新或可以改變雲林一小步且可實際執行的專案或活動主題皆可。           |

#### 肆、參賽資格

- 一、愛上雲林的 18 至 40 歲青年。
- 二、每隊成員至少 2 人至 6 人，每位參賽者限加入一隊，不得重複報名或跨隊參與。
- 三、所有提案須為參賽團隊自行創作，不得抄襲或剽竊他人著作。若部分

內容引用他人資料，請於提案中明確註明來源，否則將視為無效提案。

四、專業輔導：為進入決賽之團隊提供專業輔導，安排導師帶領陪伴，幫助團隊提升提案的實際性與可行性。

#### 伍、青年行動方案報名方式

一、採線上報名制，自即日起至9月20日(六)止。

二、線上報名：

◎步驟一：線上閱讀並確認「**競賽簡章**」。

◎步驟二：完成「**線上報名資料表**」填寫。

◎步驟三：上傳「**提案計畫書**」以完成報名手續。

◎步驟四：上傳「**授權同意書**」確認參賽資格。

陸、**競賽時程**(均為預訂，得依實際需要調整之)

| 序號 | 項目               | 時程                                        |
|----|------------------|-------------------------------------------|
| 1  | 提案徵件期            | 即日起至9月20日(六) 23:59 收件截止                   |
| 2  | 公布入圍決賽名單         | 9月26日(五)                                  |
| 3  | 業師諮詢與輔導、<br>協作機制 | 9月27日(六)起至10月11日(六)止                      |
| 4  | 網路投票             | 9月27日(六)至10月10日(五)22:00 截止                |
| 5  | 決審會議暨頒獎典禮        | ※決賽日：10月12日(日)<br>※決賽地點：三好國際酒店(以最終通知為準)   |
| 6  | 計畫執行             | 114年10月中旬至12月上旬。持續專業輔導、<br>協作機制及後續追蹤、推廣規劃 |
| 7  | 成果展示             | 114年12月8日以前，辦理執行成果展，呈現<br>辦理成果與經驗分享。      |

## 柒、評選程序

### 一、 書面審查與資格確認

- (一)初審採用書面審查方式辦理，所有參賽團隊須於報名前，將完整且正確的提案資料（含團隊簡介、提案計畫書等）上傳至系統，並以 PDF 格式檔案為限。
- (二)若參賽資料出現缺漏或格式錯誤，主辦單位將於開放補件期間內通知該團隊限期補件或修正。逾期未補、或補件後仍不符合格式規範者，視同該團隊「資格不符」，將不列入後續審查。
- (三)參賽成員若不符合報名資格（如年齡、身分、團隊人數等），主辦單位得隨時取消其參賽資格，不予列入初審。

### 二、 線上審查與會議決議

- (一)初審審查工作由評選委員透過線上進行書面評分，並於指定日期召開審查會議。
- (二)評選委員將分別就每案提案內容之「創意創新性」、「可行性」、「成效預期」等項目進行評分與討論。
- (三)線上評分結束後，評選委員於會議中針對各參賽案逐一審議，並提出具體評審意見，明列提案優點與改進之方向。
- (四)經會議討論與表決後，評選委員團隊共同決定決賽入選名單，並依序公告入選名單及必要之初審回饋意見。

### 三、 決選名單產出

- (一)初審結果將從所有通過書面審查之提案中，選出 6 支團隊進入決賽。
- (二)入選決賽之團隊，需依主辦單位規定，於指定時程內完成決賽提案簡報或簡報影片之製作與上傳。
- (三)進入決賽之團隊需製作 1 張宣傳海報與提案簡介 200 字進行網路投票，網路投票結果佔最終成績 25%。
- (四)網路投投票方式規劃：
  - 1. 預計採用+1 today 網路投票平台進行投票。

2. 統計所有隊伍網路投票之總數。
3. 計算各隊得票比例。
4. 將得票比例乘以 25 分，得出網路投票之得分，作為決賽時【網路投票】項目之得分數。

#### 四、初審評分準則

| 項目    | 權重  | 說明                                                                                                                         |
|-------|-----|----------------------------------------------------------------------------------------------------------------------------|
| 創意創新性 | 30% | 1. 新穎度：是否跳脫現有框架，提出別於常見的構想。<br>2. 差異化：與過去類似方案相比，有無獨創意或創新點。<br>3. 延展性：是否具備後續優化或衍生的潛力。                                        |
| 可行性   | 40% | 1. 資源與時程：人力、經費、場地等是否具體、可取得，執行步驟與時間點是否清楚。<br>2. 團隊能力：成員經驗是否足以執行行動計畫。若有落差，是否有補強方案。<br>3. 風險控管：是否考慮可能障礙與備案。<br>4. 是否有協力或協作單位。 |
| 預期成效  | 30% | 1. 發現或想要解決雲林的問題。<br>2. 量化目標：是否明確設定可衡量的指標（如人數、成效百分比等）。<br>3. 影響範圍：預計觸及的人口數與地理範圍是否明確。<br>4. 後續延續：是否有成果擴散、再延伸的規劃。             |

#### 五、決賽評分準則

| 項目        | 權重  | 說明                                                                                                                        |
|-----------|-----|---------------------------------------------------------------------------------------------------------------------------|
| 提案與簡報之完整性 | 15% | 1. 結構完整：簡報內容是否包含看見雲林的某個問題、問題陳述、目標設定、執行策略與預期成效。<br>2. 表達流暢：團隊成員是否能清楚、有條理地傳達關鍵資訊。<br>3. 視覺輔助：投影片設計是否簡潔易懂、圖表或數據是否清晰，能有效輔助說明。 |

| 項目         | 權重  | 說明                                                                                                                                                            |
|------------|-----|---------------------------------------------------------------------------------------------------------------------------------------------------------------|
| 創意創新性      | 20% | 1. 新穎度：是否跳脫現有框架，提出別於常見的構想。<br>2. 差異化：與過去類似方案相比，有無獨創意或創新點。<br>3. 延展性：是否具備後續優化或衍生的潛力。                                                                           |
| 可行性與執行力    | 20% | 1. 資源與時程：人力、經費、場地等是否具體、可取得，執行步驟與時間點是否清楚。<br>2. 團隊能力：成員經驗是否足以執行行動計畫。若有落差，是否有補強方案。<br>3. 風險控管：是否考慮可能障礙與備案。<br>4. 提案計畫預算編列之完整性與可行性。<br>5. 是否有協力或協作單位。            |
| 預期成效與社會影響力 | 20% | 1. 發現或想要解決雲林的問題。<br>2. 量化目標：是否明確設定可衡量的指標（如人數、成效百分比等）。<br>3. 影響範圍：預計觸及的人口數與地理範圍是否明確。<br>4. 後續延續：是否有成果擴散、再延伸的規劃。                                                |
| 網路投票       | 25% | ●開放六天之投票日，開放民眾網路投票，票數佔總分 25%，以得票比例換算 0-25 分。<br>●開放一般民眾網路投票機制，得分數納入得分權重。<br>1. 統計所有隊伍網路投票之總數。<br>2. 計算各隊得票比例。<br>3. 將得票比例乘以 25 分，得出網路投票之得分，作為決賽時【網路投票】項目之得分數。 |

#### 捌、決賽日說明：

一、每隊進行 15 分鐘提案簡報、10 分鐘 Q&A 問答環節。

二、共有三位專業評審依據提案內容進行評分與點評。

三、所有隊伍簡報結束後，評審委員立即進行閉門討論與會議決議。

四、頒獎典禮將於當日下午舉行，公開表揚優秀團隊並頒發獎項與參賽證

書。

五、對本競賽相關規定保有調整及最終解釋權，如有未盡事宜，得視實際狀況修訂。

六、有關決賽當天的場地動線、報到時間、設備測試及其他細節，將透過 E-mail 另行通知各決賽隊伍。

#### 玖、協作機制規劃與導師輔導規劃：

一、為鼓勵提案單位落實公共參與、在地交流並聆聽其他聲音，進入決賽之團隊應納入協作機制，讓業師參與討論、規劃、給予建議或共同執行。

二、提案隊伍可自行提報計畫協作團隊。

三、決賽核定至少 2 個優秀團隊，每案最高補助 20 萬元(以所提計畫經費之 80%為補助上限)，支持提案在地深耕執行。

四、進入決賽之團隊提供專業輔導，安排導師帶領陪伴，幫助團隊提升提案的實際性與可行性。

五、決賽後的獲選隊伍，安排講師延續且持續輔導。

#### 拾、比賽獎勵

| 名次    | 錄取名額 | 獎項內容                                |
|-------|------|-------------------------------------|
| 金獎    | 2 組  | ◎頒發獎狀一紙<br>◎執行方案補助金最高 8 成，最高補助 20 萬 |
| 最佳人氣獎 | 1 組  | ◎頒發獎狀一紙、價值 1 萬元之禮券<br>◎網路投票最高票之團隊獲得 |

#### 拾壹、評審委員遴選與活動變更權利

##### 一、遴選原則

- 初賽與決賽之評審委員，由主辦單位邀請國內具公信力之學者、業界專家、縣政府相關機關代表、地方創生成員等擔任。
- 評審委員均須遵循「利益迴避」原則，凡與參賽團隊或作品有直接

利害關係者，應主動迴避，不得擔任評審。

## **二、不可抗力與變更權利**

- 如因不可抗力或特殊因素，致決賽審查、頒獎典禮等實體活動無法照常執行，主辦單位保留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活動內容與細節之權利。
- 任何活動內容之變更，主辦單位將於競賽官方網站公告，不另行個別通知。參賽隊伍應隨時留意官方網站公告，以掌握最新訊息。

## **拾貳、活動聲明及著作財產權**

所有參賽團隊於本競賽活動中所產生之一切成果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提案計劃書、提案簡報、活動照片、影音紀錄（如影像紀錄、微電影、紀錄片、音樂創作等）、出版品（如雜誌、社區報、文史調查、繪本、筆記書等）、行銷文宣（如海報、社群圖文、展覽說明等）、其他文字圖說、劇本、調查報告、詮釋資料等，均須同意非專屬、無償授權予雲林縣政府及其授權單位。前項授權得不限時間、地域、次數與使用方式，且僅限於非營利目的之成果推廣與公共宣傳使用。若參賽成果中含有第三人之著作（如音樂、圖像、文字等），獲獎團隊應主動取得該第三方著作之合法授權，並於指定期限內繳交完整授權書予主辦單位備查。

所有參賽團隊，所提企劃應符合各類法規範，如有侵害第三人合法權益時，應由各該參賽團隊負責處理並承擔一切法律責任及費用。

## **拾參、補助金簽領規則、其他注意事項**

入選團隊應依相關規定辦理課稅及所得申報。團體報名，應以書面方式明確約定補助金分配金額；如經書面約定後由指定代表統一領取，該代表受領後之分配事宜，應由團隊成員自行協調處理，主辦單位與執行單位將不介入其分配過程。個人實際領取之補助金若超過新臺幣 2 萬元，將依法代扣 10%之所得稅，並自補助金額中扣除匯款手續費。

團隊所規劃之計畫內容，請適切規劃安全維護、保險、環境整潔等事項，以提升整體活動品質與參與者的安全保障。



**拾肆、愛上雲林 X 青年做好事服務專線：**

雲林縣「青年做好事競賽」服務窗口

➤ 聯絡電話：04-3707-7162\*6500 徐小姐

➤ 聯絡信箱：shop.tw2020@gmail.com

**雲林縣政府**  
**「青年做好事」提案競賽**  
**【授權同意書】**

本團隊茲確認已詳閱並同意以下條款，並願意遵守由**雲林縣政府**（以下稱「主辦單位」）辦理之「青年做好事」（以下簡稱「本競賽」）之所有規定：

**1. 參賽同意**

本人保證已完整閱讀並理解本競賽之簡章、公告、規則及評審辦法，並同意以此規範為依據參賽。若本人或所屬團隊成員有違反報名資格或競賽規定之情事，主辦單位有權取消本人（或團隊）之報名或得獎資格，且本人不提出異議。

**2. 著作權及原創保證**

本人保證報名時所提交之參賽資料及作品，皆為本人或團隊成員原創，並擁有完整且合法之著作財產權與相關智慧財產權，未曾抄襲、冒用或侵害任何第三人之著作權、商標權、專利權等。如因違反上述保證而產生任何糾紛或法律責任，將由本人（及團隊）自行負責，並同意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或得獎資格。

**3. 成果授權**

凡進入本競賽之入選團隊於競賽期間及執行計畫過程中所產生之所有成果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提案簡報、計畫書、活動照片、影音紀錄（如影像紀錄、微電影、紀錄片、音樂創作等）、文字圖說、出版品（如雜誌、文史調查或繪本）、行銷文宣（如海報、社群圖文、展覽說明等）、劇本、調查報告及其他衍生資料），其著作財產權歸原作者所有，但本人（及團隊）同意以**非專屬、無償授權**方式讓雲林縣政府及其授權單位，得不限時間、地域、方式與次數，基於**非營利推廣與公共宣傳**之目的，對該等成果資料進行使用、重製、公開發表、改作、傳輸及公開播送等行為。

**4. 第三人著作使用責任**

若成果中包含任何第三人之著作（如音樂、圖像、文稿等），本人（及團隊）將主動取得合法授權，並於指定期限內提供書面授權文件給主辦單位備查。若因未取得授權而引發糾紛，所有法律責任由本人（及團隊）自行承擔。

**5. 參與義務**

入選團隊應配合參與主辦單位安排之各項交流活動、業師諮詢、成果發表會與相關展示活動，並協助分享實務經驗與推廣活動成果。若無法配合者，主辦單位得視情況調整或取消該團隊後續權益。

#### **6. 競賽辦法修訂權**

主辦單位保有隨時修正本競賽辦法及相關事項之權利，所有公告內容以雲林縣政府官方網站公布資訊為準，並不另行個別通知。參賽者應定期關注官方網站，以掌握最新變更資訊。

#### **7. 法令適用與司法管轄**

本聲明書之解釋與適用，均依中華民國相關法律規定辦理。如發生任何訴訟或爭議，雙方同意以臺灣雲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 **8. 同意遵守**

本團隊特此聲明已詳細閱讀並完全同意上述各項條款，並願意遵守本競賽所有規範與約定事項，方得參賽。

**□ 我已閱讀並接受上述同意書內容**

**簽署人：(全體著作權人皆須親筆簽名)**

**日期：中華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請所有參賽者親自簽名後，上傳本參賽聲明書至線上報名表單，始完成報名程序。

「青年上場，雲菁飛揚」青年參與公共事務深耕計畫

114 年度雲林縣「青年做好事」

提案計畫書

|      |  |
|------|--|
| 團隊名稱 |  |
| 提案名稱 |  |

## 目錄

壹、計畫簡述——00

貳、團隊成員分工——00

參、提案緣起與背景分析——00

## 壹、計畫簡述

|                         |
|-------------------------|
| ● 提案計畫名稱：               |
| ● 提案內容簡述：(100 字以內)      |
|                         |
| ● 目標與或服務對象規劃：(100 字以內)  |
|                         |
| ● 執行方式或策略規劃簡述：(200 字以內) |
|                         |
| ● 預期效益：(200 字以內)        |
|                         |

## 壹、計畫簡述

◎目的：讓評審老師在最短時間內掌握提案結構與重點。

1. 以精煉且具關鍵性的語句陳述整體策略、目標與核心亮點。
2. 全長建議控制在 1~2 頁內，務求言簡意賅。

## 貳、團隊成員與分工

1. 團隊名稱及代表人姓名
2. 每位成員之職稱、專長、負責項目。
3. 分工架構圖（可附圖表）。
4. 是否有協力團隊或協力單位（無則免填）。
5. 若具備邀請外部顧問或合作單位，也應一併說明。

## 參、提案緣起與背景分析

1. 緣起說明：描述計畫發想源由、提出動機，團隊觀察到雲林的現況，以及與在地需求或政府政策之關聯。
2. 現況或背景分析：透過文字、圖表或統計數據說明議題現況（例如市場調查、受眾需求調查結果）。

## 肆、目標與或服務對象規劃

1. 計畫目標：以簡要、具體的量化指標呈現（例如「本次計畫……」、「達成參與人次 200 人」或解決雲林的痛點）。
2. 服務對象：主要受益的對象。

## 伍、執行內容與工作分配

1. 執行內容：明確說明活動主題與核心內容，並涵蓋活動各階段的時間規劃、舉辦地點，以及具體執行方式與流程。
2. 工作項目：以編號方式逐條列出每項工作任務，說明工作內容、預定完成時程與交付成果。
3. 行銷宣傳：規劃多元宣傳管道與策略，說明將如何透過線上（社群媒體）與線下（海報張貼、快閃活動）方式，吸引目標族群關注並鼓勵參與。
4. 執行期程：可繪製甘特圖或時程表，清楚呈現各項策略的執行時間與負責單位

(請以 114 年 10 月中旬至 12 月上旬為執行範圍)。

#### **陸、預算與經費規劃**

- **總預算概算：**先呈現整體所需經費，並標示來源（本計畫補助款(最高補助 20 萬)、自籌款、贊助金等）。

#### **柒、預期效益與後續維運**

- **量化效益：**例如「培訓 50 位青年完成職能認證」、「與 100 名銀髮族一起完成共餐」。
- **質性效益：**如提升公民參與、增加在地產業能見度、強化跨域網絡等。

**※注意：**請各參賽隊伍所繳交之計畫書（不含封面與目錄）務必控制在 20 頁以內，超出部分將不予審閱。上述提案計畫書格式僅供參考，各隊伍可依自身需求自行調整。